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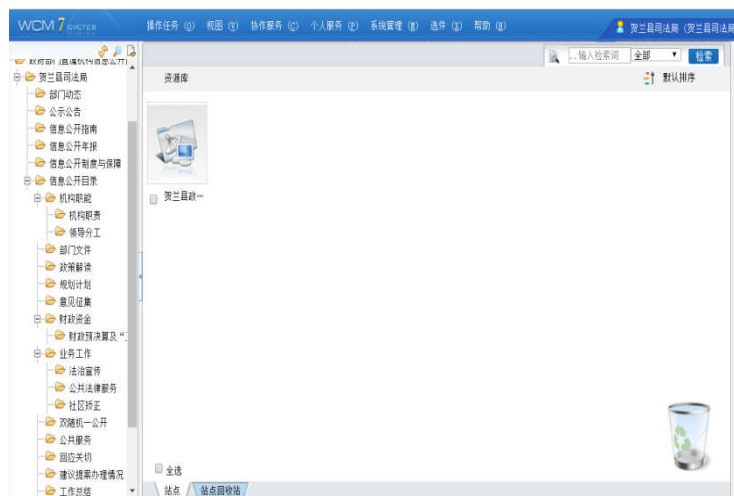
贺兰县司法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和《关于做好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贺政办发〔2018〕1 号文件要求，结合贺兰县司法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由贺兰县司法局办公室编制。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改进情况、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与附表等 7 部分组成。现向社会公布贺兰县司法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概述

2017 年以来，贺兰县司法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立足部门职能，进一步健全组织机构、加强监督检查，积极稳步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及时、准确、有序地开展。全年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一) 建立健全了



贺兰县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对信息公开遵循的原则、内容形式等作出具体规定，并健全了组织领导和责任追究制度。一是网站信息公开制度。对司法局网站栏目名称、格式及内容，统一标准、统一格式、规范管理。机关各科室根据各自的业务工作范围，将要发布的内容统一交由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人员，同时，对信息稿件的质量和时效性严格把关，经分管副局长审核无误后，由局办公室管理人员及时上网发布。为避免信息重复上网，实行归口发布，对业务交叉或综合性较强的信息，按照“第一优先”的原则，予以上网发布，其他人员不再加载发布此内容。加强考核奖惩，成绩突出的予以表彰奖励，工作不力的予以批评。二是公开栏公开制度。由局办公室统一管理、定期发布相关信息。三是会议和文件公开制度。相关会议组织召开由局长决定，相关科室筹办。各类文件发布，相关科室编印，分管副局长审核。



(二) 明确责任。

成立了以局长朱建新为组长，副局长哈莉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切实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领

导力量。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通过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等工作塑造单位形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司法局办公，具体负责组织实施领导小组决定事项，研究提出信息发布规划和有关工作方案。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公开信息审查、网络维护、信息报送、实时更新等工作。对于属于我局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在政府网站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予以公开。

（三）开展了信息安全自查工作。由司法局办公室具体负责这次检查活动，检查过程中，及时做好检查记录，加强现场经验交流，对存在问题进行探讨，并提出整改加固建议。

（四）加强信息员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及时报送工作动态信息，严格执行公开审查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

（五）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断丰富信息公开渠道。我局定期坚持利用全县政务公开网、政府网发布现行有效文件、工作动态及公证律师服务联系方式。同时，通过微信公众号、QQ 工作群等新媒体，及时更新介绍我局的工作职能和服务热线，拓宽信息发布和互动交流渠道。通过广播，对外宣传公开了我局的行政服务类事项，并成为我局倾听呼声、了解民意、发现问题的有效平台，为促进和推动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奠定了很好的基

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 (一) 我局主要通过网站、报刊、电视、政务公开栏、会议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信息。2017年以来，一是公共法律服务深得人心，在法援中心建立群众书写区、网络



查询区、休息区、饮水区、触摸屏、无障碍通道、急救药箱等便民设施，为群众提供优质的服务环境。坚持律师坐班考勤制度，坚决杜绝不符合规定的律师参与法援，让受援群众放心。二是社区矫正实现再犯罪零目标，我县现有社区矫正人员 223 名，其中，未成年 22 名。今年以来，我局强化了对社区矫正人员的定位管理，提高了对社区矫正重点人员回访力度，坚持做到月月有回访，月月有记录。坚持做到困难释放人员必接必送，今年已对 2 名释放人员进行接送，并给与一定的生活补助。三是“七五”普法亮点纷呈，健全普法保障机制，建立三支队伍，筑牢普法基础，从检察院、法院、党校及各执纪执法部门聘请了 38 名专业人员组建了贺兰县“七五”普法讲师团，深入各单位、村、社区开展法律宣讲活动。截止 2017 年 12 月 28 日，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

息 113 条，信息电子化率达 100%。其中，本单位和相关科室简报刊载 71 条，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系统报送相关信息 42 条。其中信息公开指南 1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信息公开制度 1 条，机构职能 2 条，部门文件 7 条，政策法规 3 条；规划计划 1 条，意见征集 2 条，财政资金 7 条，业务工作 8 条，双随机一公开 1 条，公共服务 2 条，工作总结 6 条。主要反映我局开展普法宣传、人民调解、公证业务、法律援助、刑释解教人员与安置帮教、社区矫正队伍建设等司法行政工作情况、政务动态、政策法规解释等内容。

（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有：机构职能、部门文件、政策解读、规划计划、意见征集、财政资金、业务工作、双随机一公开、公共服务、回应关切、建议提案办理、工作总结等内容等关系群众利益事项。保证党和政府各项惠民政策、帮扶政策落到实处，指导督促公证处、律师事务所等单位公开收费标准，规范好公开程序和办事行为，切实提高政务公开服务水平。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形式。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形式，包括政府网站、局上墙公开栏，县档案馆等。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17 年度，贺兰县司法局未收到信息公开的申请。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 年度，贺兰县司法局未发生针对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7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主要存在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有待进一步扩大完善，信息安全意识有待加强等问题。针对这些问题，下一步我局将做好以下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发布机制，畅通信息发布的渠道，对于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到及时发布。**二是**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加大督办力度，力争尽快建立信息公开工作评价体系，逐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向规范化、常态化方向迈进。**三是**继续学习领会《条例》的精神，深入开展业务学习和交流活动，提高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及保密工作的认识水平和政策把握能力，不断改进工作作风和方式方法，加强经信网站建设，提高经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高效完成信息公开工作。

六、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

一是充实公开内容。“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进一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把公众密切关注的政府信息编入信息公开目录。

二是加大普及宣传。充分利用电视、网站、微信等宣传媒体，加大宣传工作力度，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知晓率。

三是建设长效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

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贺兰县司法局

2018年1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7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贺兰县司法局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113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13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0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期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0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0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电视台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电视台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3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0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 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0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	万元	0

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1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

单位负责人：朱建新 审核人：丁海燕 填报人：康东转

联系电话：8061255

填报日期：2018年1月9日